附件 3

考生防疫须知

    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，确保广大考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平稳做好人事考试工作，根据省委省政府、省教育厅、省人力社保厅、省卫健委和省防控办有关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和2022年5月12日浙江省人事考试网发布的《人事考试考生防疫须知》，现将考生疫情防控要求告知如下：

    一、考生应提前做好各项防疫准备

（一）考生应提前申请“浙江健康码”（以下提及的健康码均专指“浙江健康码”）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卡”。考前不去国（境）外和疫情中高风险地区，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。鉴于近期疫情防控形势，建议考生在当地应接尽接新冠病毒疫苗。浙江各地“健康码”在省内互认（如为中高风险地区的除外）。

（二）请考生持续关注考前的疫情防控形势并遵从东阳疫情防控具体要求。

（三）疫情形势复杂多变，建议考生考前14天内尽量在考点当地，避免流动，非必要不聚集。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、旅行史和接触史以及在考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考生，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。

    二、考生应服从现场疫情防控管理

考前，考生凭身份证、健康码、行程卡和核酸检测证明，考生健康申报表，从规定通道，经相关检测后进入考点。考中，应服从相应的防疫处置。考后，应及时有序离开考场。在考点时，只能在设定的考试相关区域内活动。

（一）按实际参加首科考试日计算，考前28天内入境人员和考前21天内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不得参加考试。

（二）所有考生进入考点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

**1.浙江“健康码”绿码、“行程卡”绿码；**

**2.提供本人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48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；**

**3.现场测温37.3℃以下（允许间隔2-3分钟再测一次）。高于37.3℃的，应提供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24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并由专人负责带入隔离考场参考。**

（三）考试时出现发热、咳嗽等相关症状或发现有与疫情相关的可疑情况，经调查，无流行病学史的受控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考试，有流行病学史或不能坚持考试的受控转送定点医疗机构排查。

    三、其他注意事项

（一）考生须打印“健康申报表”并如实填写并签名。

（二）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。在考点门口入场时，要提前戴好口罩，主动出示“健康码”、“行程卡”、“身份证”、“健康申报表”以及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（三）考生从进入到离开考点期间，须全程规范佩戴好口罩（查验身份除外）。不扎堆、不聚集聊天，保持社交距离1米以上，有序入场和离场，入考场时统一进行手消处理。

（四）在备用隔离考场考试的考生，应在当场次考试结束后立即到定点医院排查。

（五）受疫情影响，考点学校禁止外来车辆入内，请考生尽量选择出租车、自行车或公共交通出行，途中做好个人防护。入场防疫检测需要一定时间，务必于考前一小时到达考点、考前30分钟到达考场教室门口，逾期不能入场，耽误考试时间的责任自负。

（六）本须知内容可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调整，请及时关注东阳人才网、东阳市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内容。

注：流行病学史，是指在规定受控的时限内，有国（境）外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，以及“密接史”。规定受控的时限，包括集中隔离、居家观察、社区监测（限定活动场所）的时间，届时具体天数要求，按政府防疫管理部门的规定执行。

考生健康申报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身份 |  | 籍贯 |  |
| 就读学校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现居住地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现身体状况 |  | 浙江“健康码” | 绿色 | 黄色 | 红色 |
|  |  |  |
| 本人是否确诊（疑似）病例及治疗情况 |  | 本人是否接受集中医学观察 |  |
| 是否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|  | 核酸检测和血清学检测情况 |  |
| 来浙前14天行程轨迹（应注明具体时间、地点及出行交通方式） |  |
| 是否被当地认定为密切接触者 |  |
| 直系亲属及共同居住人健康状况 |  |
|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|  |
| 考生诚信签名 | 本人承诺：以上所有信息均真实正确。若有不实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签名：2022年 月 日 |

**注：**1.本表由本人亲笔签名后，在进入考点时交给工作人员。

2.本表填报情况的真实性将作为录用考察内容之一。